

网络流行语“抽象”研究

周世红

云南师范大学文学院, 云南 昆明

收稿日期: 2025年3月18日; 录用日期: 2025年4月27日; 发布日期: 2025年5月9日

摘要

“抽象”是新兴的网络流行语, 本文结合具体的实例, 对“抽象”的句法特征、语义演变描述并阐释, 在此基础上指出了“抽象”的生成动因以及语用功能。它的生成主要与转喻机制、主观化、语言本身具有的含蓄性、礼貌性以及网友们求新求异的心理有关。而他具有反预期以及幽默的表达效果。

关键词

抽象, 语义, 句法, 网络流行语, 主观性, 反预期

A Study of the Internet Buzzword “Abstraction”

Shihong Zhou

College of Liberal Arts, Yunnan Normal University, Kunming Yunnan

Received: Mar. 18th, 2025; accepted: Apr. 27th, 2025; published: May 9th, 2025

Abstract

“Abstraction” is an emerging Internet buzzword. Based on specific examples, this paper describes and explains the syntactic characteristics and semantic evolution of “abstraction”. And the paper points out the generative motivation and pragmatic function of “abstraction”. Its generation is mainly related to the metonymic mechanism and subjectivity. And the implicit and politeness of the language also influence it. And the desire of netizens to seek novelty and difference also influence it. He has an anti-expectation and humorous expression.

Keywords

Abstraction, Semanteme, Syntax, Internet Buzzword, Subjectivity, Counter-Expectations

Copyright © 2025 by author(s) and Hans Publishers Inc.

This work is licensed under the Creative Commons Attribution International License (CC BY 4.0).

<http://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4.0/>



Open Access

1. 引言

随着互联网的迅猛发展,年轻一代热衷于在新型网络社交平台上展示自我和进行社交互动,因此众多网络流行语随之产生,成为他们寻求身份认同和精神慰藉的重要途径。在网络语境下“抽象”也产生了新的义项。“抽象”,网络流行词,原义是一种哲学概念,在互联网文化流行的当下,用来形容奇特的、正常人无法理解的小众的人或事物。随着使用范围扩大,“抽象”逐渐发展为一种网络文化类型,演变成反逻辑、反严肃、反常规、反主流的行为、语言以及思维,“反叛”成了它的核心,常常具有幽默诙谐的色彩。2024年12月,“搞抽象”入选《语言文字周报》编辑部正式发布的2024年度“十大网络流行语”榜单。他的新用法例如:

- (1) 领导们都很抽象。
- (2) 这股市也太抽象了,昨天跌十个点,今天涨十个点。
- (3) 没有人懂我的抽象。

这里的例句(1)(3)用来表达人的语言和行为反常规。(2)则表达的是股市今日上涨十个点的这个现象反逻辑、反常规。本论文以网络中新产生的“抽象”意义,讨论其句法特征以及语义,同时分析其演变动因及语用功能变化。论文的语料主要来自网络社交平台微博以及小红书。

2. “抽象”的句法特征

在互联网社交媒体平台上,“抽象”这一网络流行语被频繁使用,其多功能的句法角色为其广泛流行提供了肥沃土壤,根据语料总结得出,它能够担任主语、谓语、宾语乃至定语。

2.1. 充当主语

通过整理、分析语料发现,“抽象”可以充当主语。如:

- (4) 抽象才是我的本色。(微博)
- (5) 抽象要是能解释的话就不叫抽象了。(微博)

例(4)中,“抽象”单独作主语,是名词性成分,它的意思是指反常规、反主流的行为、语言以及思维,并且和谓语中心语“是”一起组成判断句;例(5)中,句子中“抽象”充当主语,指的是一切奇特的、正常人无法理解的小众的人或现象。

2.2. 充当谓语

根据现有语料,“抽象”作谓语也是一种常见情况。如:

- (6) 宋亚轩新的一年依然抽象。(微博)
- (7) 相亲总算遇到正常人了,可能因为我之前太抽象了。(微博)

例(6)中,“抽象”作句子的谓语;例(7)中,谓语“抽象”前带有状语“太”,写出抽象的程度。

2.3. 充当宾语

“抽象”还具有充当句子宾语的能力，这与充当主语的时候有相同的地方。如：

(8) 我发誓这是我最后一次搞抽象。(微博)

(9) 和老豹在一起久了，白鹿也变得抽象了不少。(微博)

例(8)和例(9)中，这里的“抽象”充当宾语，是名词性成分，这一点与充当主语的情况相通。

2.4. 充当定语

“抽象”可以是体词性的，充当定语修饰其后的中心语。如：

(10) 这是我今年看过的最抽象的一部剧。(微博)

(11) 这是我近期最爱用的抽象表情包。(微博)

例(10)“抽象”作“一部剧”的定语，例(11)“抽象”作“表情包”的定语；例句中的“抽象”与后面的名词形成修饰与被修饰的关系，形成定中结构。

3. 语义分析

3.1. 初始义

《现代汉语词典》(第7版)中“抽象”有两个义项。第一个义项是“从许多事物中，舍弃个别的、非本质的属性，抽出共同的、本质的属性，叫抽象，是形成概念的必要手段”[1]。这个义项作为动词来使用。这一语义在哲学与艺术领域颇为普遍，从而衍生出了抽象性艺术、抽象主义及抽象派等相关术语。例如(12)：

(12) 从人类活动中抽象出来的历史规律性的概念，是没有任何理性意味的，正象化学规律性的概念毫无内容而是从化学原素所参与的过程中抽象出来的。(《人民日报》1949年8月)

这句话的意思就是说从众多人类活动中，抽出一些共同的规律性的认识。这里的“抽象”使用的就是第一个义项。

在动词基础上，引申出形容词的用法。他的义项是“不能具体经验到的；笼统的；空洞的”。如例(13)：

(13) 李克冷冷地抽象地讲着，似乎看得很郑重。但这没味的“认识论”和“软硬论”很使方、陈二人扫兴，谈话便渐渐地不活泼。(1928 茅盾《蚀》)

这句话的意思就是：李克空洞地、笼统地讲着“认识论”“软硬论”。这里的“抽象”用的就是第二个义项。

3.2. 引申义

随着网络的产生与流行，“抽象”一词逐渐有了新的意义。在网络用语中，“抽象”主要指一种反逻辑、反严肃、反常规、反主流的行为、语言和思维。它通常用来形容某些事物或言论过于深奥、难以理解，或者超出了常规思维的范围。例如，当某人发表了一段晦涩难懂的评论时，其他网友可能会回复“太抽象了”，表示无法理解其真正意图。此外，“抽象”也被用来形容某些人的行为或表现令人费解，仿佛脱离了现实世界的逻辑和规则，这种用法通常带有一定的调侃意味。例如：

(14) 以为自己已经是很抽象的人了，直到看到我那喝了假酒一样的老爱豆。(微博)

(15) 他长的太抽象了！(微博)

例(14)里的“抽象”是指具有反逻辑、反严肃、反常规、反主流的行为、语言和思维，说以为自己是这种具有反常规、反主流的人，但是我那喝了酒的爱豆做出的行为更让人费解，是常人无法做出的。例(15)中的“抽象”还可以形容人的长相，说这个人的长相与普通人不一样，暗指这人个人长的丑，也可以理解为这个人的容貌特点并不清晰或规整，就像一幅抽象画一样，五官或者整体形象非具象化，缺乏明确的轮廓和比例，给人以深刻但又模糊的印象。

4. 语用功用

4.1. 反预期的功能表达

吕叔湘(1957)描述转折复句时指出：“凡是上下两事不谐的，即所谓句意背戾的，都属于转折句。所说不谐和或背戾多半是因为甲事在我们心中引起一种预期，而乙事却轶出这个预期”([2], p. 340)。陆方喆(2019)在谈到违预期的性质时说：“违预期既是语言现象也是心理现象，与人类认知密切相关。从认知心理层面而言，违预期信息是一种与人的固有认知图式不符的新信息”[3]。根据这两位学者的阐述，我们可以初步理解反预期的概念，即指那些与预期相悖或超出常规期望的情形或结局。在语言学及语用学的范畴内，反预期往往涉及话语表达中突发的、非预期的语言特征或转折，这些可能体现在词汇的非常规使用、句法构造的变异、语音特征的异常等方面，从而使得传达的信息或产生的效果与受众的预想形成鲜明对比。此类对比不仅能够吸引注意力，还能创造幽默感、强化情感表达或特定意义，以及凸显关键信息。简而言之，反预期即是对既定预期的背离，这一现象在汉语表达中颇为普遍。例如：

(16) 我同事的精神状态很抽象，每一个推销电话都会接起来，然后硬聊一些有的没的的天。

(17) 吴昕和何运晨去抓人，这状态要不要如此抽象，扯着嗓子大喊“你们被包围了”，音量大到离谱，仿佛不是去突袭，而是去礼貌告知。

例(16)中，这里的“抽象”用来形容同事的精神状态，是指他的同事做出反逻辑、反常规、反主流的行为。违反了作者的预期，作者认为一般人接着推销电话的时候会挂掉，但是他的同事不仅接了推销电话，而且还和别人聊了起来，因此这里的“抽象”具有反预期的功能表达。例(17)中的“抽象”也是用来形容人的精神状态，是说他们去抓人但是大喊的行为与常规不符合，与说话者的预期不符合，这里的“抽象”也具有反预期的表达功能。

4.2. 幽默、风趣的表达效果

幽默在语言交流中扮演着不可或缺的角色，并作为沟通的一项关键准则，它使得对话更加愉快且富有成效。为了增添交流的趣味性，网络用户创造了一系列以幽默为核心的网络流行语。尤其是 90 后和 00 后群体，面对繁重的生活和工作压力，他们更加渴望找到一种轻松愉快的娱乐方式。网络流行语往往能够满足这一需求，其中“抽象”便是典型代表。这一词汇以其简洁明了和内在的幽默感迅速风靡各大社交平台，为生活在快节奏中的人们带来了一抹欢乐的色彩。

5. “抽象”语义演变内部动因

5.1. 转喻机制

“抽象”，它作为一个动词，本义是“从许多事物中，舍弃个别的、非本质的属性，抽出共同的、本

质的属性,叫抽象,是形成概念的必要手段”[1]。而作为网络流行语,其新义包括“用来形容非常奇特、与众不同、难以理解,甚至有些神秘莫测的行为或者事物”等。如果用该词如果形容一个人很“抽象”,可能是指这个人难以用常规的标准去定义或描述,他们的外貌特征、行为习惯或者思想观念复杂独特,不容易被一般人理解或接受。

“抽象”本义是一个动词,这个动作本身具有复杂的、晦涩的、难以理解的这些特征。用这个行为本身来指代这个行为的特征。使得“抽象”使用范围不断扩大。

(18) 蔡文静张云龙土味剧宣好抽象。(微博)

(19) 迟早要被小红书上这些抽象的人笑晕。(微博)

例(18)(19)中,这里的抽象就是用的网络新义,主要指反逻辑、反严肃、反常规、反主流的行为、语言和思维。例(18)是说他们土味剧的宣传与常规的宣传不同,很奇特。例(19)中抽象是形容人,用他来形容人的行为或表现令人费解,仿佛脱离了现实世界的逻辑和规则,这种用法通常带有一定的幽默意味。

5.2. 语言含蓄性、礼貌性

根据《认知心理学》中的沃夫假说,个体在成长过程中习得的一种或多种语言,会塑造并引导其认知世界、整合相关信息以及思维模式。由于汉语语法的意合特性,中国人在传统上倾向于采用含蓄、间接和谦逊的表达方式,特别是在传达个人感受时,往往避免直接陈述,而是选择更为婉转的措辞。从“抽象”一词在形容人时可以看出。“抽象”在形容自己时,具有调侃、幽默、自嘲的意味。“抽象”一词在形容他人时,表达的是他人的行为、言语非常奇特、与众不同、难以理解,人们倾向于避免过于直白的表达,转而选用具有中性含义的词汇“抽象”。“抽象”一词还可以形容人的长相,在这种情况下是说一个人的容貌特点并不清晰或规整,缺乏明确的轮廓和比例,这里也很委婉地表达一个人的容貌不好看的特点。

5.3. 主观性

沈家煊指出,“‘主观性’是语言的一种特性,即在话语中多多少少含有说话人‘自我’的表现成分,说话人在说出一段话的同时表明自己对这段话的立场、态度和情感,从而在话语中留下自我的印记,而主观化则是指语言采用相应的结构形式或经历相应的演变过程来传达和表现说话人的主观性”[4]。换言之,这是话语的概念性含义逐渐淡化,而主观情感和态度等内涵不断强化的演变过程。

在上文中我们在前面讨论过“抽象”具有反预期功能,反预期就意味着说话人的预期信息与实际信息相反,而预期信息传达出来的就是说话者的立场、情感、态度,因此这本身就带有主观性。其次,Edward Finegan 提到过“在研究‘主观性’和‘主观化’的时候应该主要从说话人的视角、说话人的情感、说话人的认识三个方面来进行阐述”,比如例子:

(20) 刚来上学就看到有人回家了,我们学校就是这么一个抽象的地方。(微博)

这句话是从说话人的视角来进行述说的,表达的是说话者对于看到这种情景的震惊,也反映出了说话者的自身经验,在他以往的经验中,刚来上学就不应该直接回家,应该来了学校之后就在学校上课。因此这里的“主观性”带有强烈的主观性。

6. 结语

本文以网络流行语“抽象”为切入点,分析了他的句法特征和语义演变,分析其语用功能及生成流行动因。词汇是语言三要素中发展最快的要素,网络流行语的产生和运用反映出社会文化的阶段性特征,

体现出社会生活的不断变化。“抽象”在转喻的基础上产生了新的词义和用法，其丰富的内涵得到了大众的认可和共鸣，也反映了人们认知事物角度和思想情感的变化。其主要功能具有反预期的表达，以及呈现出幽默风趣的意味。

参考文献

- [1] 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词典编辑室, 编. 现代汉语词典(修订本) [M].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96.
- [2] 吕叔湘. 中国文法要略[M].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57.
- [3] 陆方喆, 朱斌. 语言中的违预期信息与违预期范畴[J]. 常熟理工学院学报, 2019, 33(4): 11-20.
- [4] 沈家煊. 语言的“主观性”和“主观化” [J]. 外语教学与研究, 2001(4): 268-275+320.